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仲泽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要提示：

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2.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1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衡阳远景钨业有限责任公司99.973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加夫、樊玉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要提示：

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3.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远景钨业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要提示：

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14:30 在株洲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要提示：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

25-116) 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审计委员会决议；
4.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